

ပြည်ထောင်စုပညာရေးဝန်ကြီးဌာန
勐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ဒုတိယ
အကြောင်းအရာ
အမိန့်
အမိန့်

海人发〔2021〕59号

勐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
勐海县 2021 年地方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

(2021 年 12 月 24 日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五十次会议通过)

勐海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十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董清清所作的《勐海县 2021 年地方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并对勐海县 2021 年地方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进行了审查。会议同意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关于勐海县 2021 年地方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勐海县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

案。县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要大力培植税源，加强财力统筹，严防债务风险发生。

抄送：州人大常委会，县委，县政府，县政协，县监察委员会，县法院，县检察院，县财政局，各乡镇人大主席团，常委会正副主任、委员。

勐海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1年10月24日印发
